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邱珈蓉

電話：(08)732-0415#365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ccjivy@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14344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997994_11314344600_1_4997994_11314344600_1.pdf)

主旨：檢送本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辦理「學剛剛好的AI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本縣精進高中輔導團課程輔導員參加，並請高國中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2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二、研習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113年5月13日(星期一)下午1時30分至5時。

(二)研習地點：屏榮高中江來館1樓閱讀教室。

(三)講師：張翼鵬(台北市立內湖高中國文老師)。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3年5月8日(星期三)截止，請逕至教育部全國在職教師進修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錄取40人為原則。【課程代碼：4295295】。

(五)參加對象：

1、屏東縣精進高中輔導團課程輔導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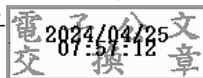
2、屏東縣公私立高國中教師(不限科別)。

三、如有相關報名事項，請洽本案聯絡人：本縣高中精進計畫

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08-7320415#3658。

正本：各國中、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

副本：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陳明男教師、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黃小芸教師、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洪瓊亮教師、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張簡宗德教師、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張鳳娟教師、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邱廷熙教師、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姜宗承教師、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張簡琦麗教師、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宋政憲教師、國立潮州高級中學盧韻婷教師、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楊孟修教師、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陳雅雲教師、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蔡佳妘教師、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王政智教師、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 「學剛剛好的 AI」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

貳、目的

- 一、提昇高中教師對生成式 AI 工具應用的技能與知能，理解生成式 AI 的限制、道德規範與應用層面，有助教師能正確與合法的使用 AI 工具。
- 二、透過生成式 AI 工具的操作練習，理解 AI 工具的限制，進而協助將生成式 AI 轉化為自身的教學工具。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立來義高中
-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團、屏榮高中

肆、參加對象：

- 一、屏東縣公私立高中國文教師。
- 二、屏東縣各高國中學校教師(不限科別)。

伍、研習資訊

- 一、研習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
- 二、研習地點：屏榮高中江來館 1 樓閱讀教室。
- 三、課程講座：張翼鵬(台北市立內湖高中國文老師)。

陸、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截止，請逕至教育部全國在職教師進修網(<https://www1.inservice.edu.tw/>)報名，以錄取 40 人為原則。【課程代碼：4295295】

- 二、聯絡人：屏東縣高中精進計畫行政助理邱珈蓉小姐 08-7320415#3658。

柒、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講師
13:00~13:30	報到	教育處代表
13:30~17:00	1.起：AI 能幫什麼忙？ 2.課程設計與備課表達 3.評量批閱與 AI 浪潮下的教育	張翼鵬老師
17:00~	Q&A、賦歸	

捌、預期成效

- 一、參與教師能透過研習獲得對生成式 AI 的認識，進一步具備選擇適切的 AI 工具。
- 二、透過實際操作生成式 AI 工具理解 AI 與人類對話方的方式，協助老師能夠順利地將 AI 工具轉化自我學習與教學的工具。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請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假。
 - 二、本案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屏東縣政府 112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三、本縣高中輔導團課程輔導員參與本研習之交通費，由本府補助來義高中 112 學年度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四、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錄取，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承辦單位得提前截止報名，並於截止後 3 日內以各學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發送通知。
 - 五、全程參與本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
- 拾、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補充公告之。